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出售光啟技術股份**

在公開市場進行光啟技術出售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期間透過一系列交易在公開市場出售合共15,245,891股光啟技術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86,200,00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光啟技術股份之平均售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25.33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而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光啟技術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背景

經參考本公司之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直接持有光啟技術71,528,751股普通股，相當於光啟技術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之3.32%，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568,471,000港元。根據公開資料，光啟技術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人民幣22.25元，而本集團持有之光啟技術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則約為人民幣1,592,000,000元(1,830,000,000港元)。鑒於現行市況，董事會實行出售本集團持有之光啟技術股份，以償還本集團之其他借款及補充本公司流動營運資金。

光啟技術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期間，本集團透過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交易系統於公開市場出售合共15,245,891股光啟技術股份(相當於光啟技術於本公佈日期基於公開可得資料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71%)，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86,200,00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光啟技術股份之平均售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25.33元。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代價指光啟技術股份於光啟技術出售事項時之市價。

本次光啟技術出售事項已經完成，現本集團直接持有光啟技術56,282,860股普通股，相當於光啟技術於本公佈日期基於公開可得資料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61%。

由於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中光啟技術股份之買家身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中光啟技術股份之買家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視乎本公司核數師之審閱，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中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公允值約為人民幣339,220,000元(390,100,000港元)。於光啟技術出售事項後，估計銷售所得款項(不包括相關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386,200,000元(444,130,000港元)，本集團目前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之其他全面收益中就光啟技術出售事項確認約人民幣46,980,000元(54,030,000港元)之公允值收益。

有關光啟技術之資料

光啟技術為一間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主要從事新一代超材料尖端裝備產品及各類汽車座椅關鍵零部件的研發、生產和銷售。

以下資料乃摘錄自光啟技術已刊發之文件：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4,155	481,282	463,755
除稅前溢利	120,415	128,412	93,191
光啟技術股東應佔之除稅後純利	101,937	114,985	70,533
資產總值	<u>8,468,080</u>	<u>8,050,931</u>	<u>8,199,735</u>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以及進行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技術相關的算法、大數據分析平台及基於此算法和平台的面向垂直行業的專業應用產品的研製與開發，以及提供相應的一體化的整體解決方案。

董事會擬將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本集團之其他借款及補充本公司流動營運資金。

經考慮目前本集團之財務需要，董事會亦認為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而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光啟技術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光啟技術」	指	光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國公司(股票代號：002625)
「光啟技術出售事項」	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期間在公開市場出售15,245,891股光啟技術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86,200,000元
「光啟技術股份」	指	光啟技術之股本中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之股份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若鵬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若鵬博士、樂琳博士、張洋洋博士及季春霖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鄧柯博士。